

关于 2022 年五常市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向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报告《关于 2022 年五常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原因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下列因素导致预算收支发生变化，需要依据《预算法》规定进行预算调整：

上级新增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和上解支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八条“地方各级政府应当将上级政府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编入本级预算”的规定，2021 年末我市将上级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收入和上解支出编入了 2022 年预算，但由于我市七届人代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时上级提前下达财政转移支付收入和上解支出数尚未完全确定，呈报会议审议的预算为预计数。

现在，2022 年上级提前下达财政转移支付收入和上解支出数已经确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六十七条规定，需要对 2022 年财政预算作相应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

1. 上级补助收入调整为 337872 万元，调增 165558 万元。
2. 上年结余收入调整为 68566 万元，调增 2350 万元。
3.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为 15709 万元，调增 578 万元。

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489582 万元，调增 16848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482285 万元，调增 168468 万元。
2. 上解支出调整为 7297 万元，调增 18 万元。

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489582 万元，调增 168486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调整

1. 上级补助收入调整为 1131 万元，调增 1131 万元。
2. 上年结余收入调整为 3699 万元，调减 933 万元。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13879 万元，调增 198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

1. 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为 11879 万元，调增 198 万元。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为 13879 万元，调增 19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后，收支平衡。
以上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 附件：1. 2022 年五常市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表（草案）
2. 2022 年五常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表（草案）
3. 2022 年五常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明细表
（草案）
4. 2022 年五常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明细表（草
案）

五常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6 月 9 日